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公司负责人于国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长庆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42,889,585.08	647,264,006.28	1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284,944.72	66,446,693.33	7.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4,582,541.33	69,520,905.09	7.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4,572,543.19	-23,591,066.42	374.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82	0.1848	7.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21	0.1848	-12.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6%	2.16%	0.0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5,063,289,807.04	4,072,542,697.26	2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17,984,460.73	3,256,320,584.49	4.8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金融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43,156.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26,36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05,948.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46,240.20	主要系捐赠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628,138.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4.05	
合计	-3,327,666.5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37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于国权	境内自然人	30.06%	110,009
黄南康	境内自然人	6.88%	24,675
周茂军	境内自然人	4.58%	16,460
周茂祥	境内自然人	4.58%	16,460
于国庆	境内自然人	4.58%	16,46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其他	3.72%	13,367
志昂路	境内自然人	2.97%	10,631
西泠投资	境内自然人	2.42%	8,700,000
中国人保财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2L-FH002深	其他	2.21%	7,967,339
周金成	境内自然人	1.71%	6,136,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份种类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于国权	27,502,251	人民币普通股	27,502,251
周茂军	16,460,432	人民币普通股	16,460,432
周茂祥	16,460,432	人民币普通股	16,460,432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13,367,094	人民币普通股	13,367,094
刘洪波	8,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700,000
江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2L-FH002深	7,967,339	人民币普通股	7,967,339
黄南康	6,1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6,136,000
周金成	6,1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6,136,000
于国庆	4,1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12,000
志昂路	2,567,880	人民币普通股	2,567,880

上述股东中于国权、黄南康、周茂军、周茂祥、于国庆、志昂路、周金成之间及与其他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情况如下表所列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21,647,734.39	65,900,640.58	-67.16%	主要系年初预付承兑汇票本期背书支付所致
应收账款	491,969,095.25	263,693,052.32	86.57%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加,信用期内应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9,144,921.03	4,825,712.17	81.11%	主要系业务员周转备用金以及计提管理收益等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963,170,341.34	159,263,504.65	506.6%	主要系购买的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236,447,674.29	166,844,685.75	41.72%	主要系可转债募集资金支出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251,134,560.00	370,042,400.00	-32.13%	主要系本期归还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4,736.90	213,384.64	-97.78%	主要系远期外汇合约确认的公允价值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89,223,522.77	322,543,522.27	52.00%	主要系本期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方式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9,409,900.26	31,063,669.90	-68.40%	主要系公司上年末年终奖计提所致
应付债券	808,549,178.64	/	/	主要系本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82亿元,并按照实际利率确认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增加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	87,472,872.63	/	/	主要系本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82亿元,并按照实际利率确认权益成份的公允价值增加所致
专项储备	457,356.57	21,236.68	2053.0%	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尚未使用所致
投资收益	2,101,354.16	1,515,710.46	38.64%	主要系本期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71,771.54	508,331.60	-46.54%	主要系本期确认的远期外汇合约收益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89,598.82	373,661.68	-76.02%	主要系上期收到财产保险赔款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72,543.19	-23,591,066.42	374.7%	主要系本期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方式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1,717,665.41	-97,181,889.31	-89%	主要系本期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353,033.68	151,329,887.64	414.3%	主要系本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91.38亿元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期限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18年12月1日至2019年3月4日
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聚财”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3,000.00	2018年12月1日至2019年1月15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汇财”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000.00	2019年2月1日至2019年2月28日
中国农业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9年2月2日至2019年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391 证券简称:长青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1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391	证券简称:长青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662.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汇财”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000.00
中国农业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
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聚财”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3,000.00
南京农村商业银行“聚财”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000.00
兴业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000.00
南京农村商业银行“聚财”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500.00
中国农业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2,000.00
合计		91,380.00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查询网站披露索引
 关于调整部分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 2018年12月01日 公告编号:2018-039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019年03月08日 公告编号:2019-015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9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类别	年初余额	本报告期末余额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公允价值变动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卖出金额	累计计提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资金来源
股票	206,965,000.00	63,148,000.00	-143,817,000.00	0.00	0.00	318,369.00	318,369.00	自有资金
合计	206,965,000.00	63,148,000.00	-143,817,000.00	0.00	0.00	318,369.00	318,369.00	自有资金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于国权
 2019年4月17日

股票代码:002391 股票简称:长青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0
 债券代码:128055 债券简称:长青转债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4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发送至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董事长于国权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刊登于2019年4月17日的巨潮资讯网;《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2019年4月1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关于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刊登于2019年4月1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刊登于2019年4月17日的巨潮资讯网。

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由全资子公司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刊登于2019年4月1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意见刊登于2019年4月17日的巨潮资讯网。

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由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总股本由359,486,180股增加至539,229,270股,同时,由于公司注册机关变更,根据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条款进行了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刊登于2019年4月17日的巨潮资讯网。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19年5月6日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扬州市江都区文昌东路1002号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刊登于2019年4月1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七日

股票代码:002391 股票简称:长青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1
 债券代码:128055 债券简称:长青转债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降低募集资金使用成本,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同意全资子公司江苏长青农化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青南通”)在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包括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和票据背书等方式)(以下简称“银行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长青南通一般账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17日经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097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91,38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共913.80万张。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1.38亿元(含税)913,8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21,047,38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92,752,620.00元,其中除发行费用外,募集资金净额(892,752,620.00元)已于2019年3月5日出具信会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9年3月5日出具信会师事务所(2019)第2110011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项目名称	总投资(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年产6000吨美罗唑项目	36,886.00	36,886.00
年产2000吨高纯度甲磺酸甲酯和500吨二氯甲烷项目	8,430.00	8,430.00
年产1000吨三嗪酮项目	7,716.00	7,716.00
年产6000吨氟吡草胺项目	6,669.00	6,669.00
年产3200吨吡啶酮项目	28,140.00	28,140.00
年产5000吨甲磺酸甲酯项目	3,240.00	3,240.00
合计	91,380.00	91,380.00

募投项目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以上募投项目全部由全资子公司长青南通实施。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与存放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长青南通连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1、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设备、物资采购周期及基础设施建设进度,由相关部门在签订合同之前征求财务部的意见,确认可采取银行票据进行支付的款项,履行相应审批程序,签订合同;
 2、支付款项时,由相关部门填制付款申请单,根据合同条款,注明付款方式,按照公司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3、财务部根据审批后的付款申请单办理银行票据支付,并建立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项目的台账;

4、定期统计未置换的以银行票据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按照募集资金专户支付的有关审批程序,将银行票据支付的募投项目所使用的款项,从募集资金账户中转入长青南通一般账户;

5、非背书转让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时,长青南通以自有资金支付,不再从募集资金账户中支付;

6、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有权采取现场检查、书面问询等方式对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项目资金的情况进行监督,公司、长青南通与募集资金监管银行应当配合保荐机构的调查与查询。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长青南通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相关审批程序
 1、董事会意见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长青南通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长青南通一般账户。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长青南通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款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更好地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长青南通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长青南通一般账户。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长青南通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长青南通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民生证券认为:
 长青股份全资子公司长青南通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要求,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长青股份全资子公司长青南通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7日

股票代码:002391 股票简称:长青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2
 债券代码:128055 债券简称:长青转债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由全资子公司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由全资子公司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因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续贷人民币不超过3亿元,贷款期限1年,利率按中国进出口银行现行执行,由全资子公司江苏长青农化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青南通”)为上述贷款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